关于下达《上海市崇明区整区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员会：

按照农业农村部、财政部《关于做好2019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农计财发〔2019〕6号）的要求，实行整区集中推进崇明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，结合本市实际，制定工作实施方案，请你区按照方案要求做好项目实施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19年10月31日

上海市崇明区整区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实施方案

按照农业农村部、财政部《关于做好2019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农计财发〔2019〕6号）的要求，围绕耕地质量提升和生态环境保护，实施整区推进崇明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。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总体思路

围绕乡村振兴战略，深入推进农业绿色发展，实行整区集中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，坚持农用优先、多元利用的原则，激发秸秆还田、离田、加工利用等各环节市场主体活力，探索可推广、可持续的秸秆综合利用模式，建立秸秆综合利用稳定运行机制。以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、提升耕地质量为目标，以政策引导、市场运作、科技支撑为手段，健全政府、企业和农民及新型经营主体多方共赢利益联结机制，探索可操作能落地、可复制能推广的秸秆综合利用模式和工作机制，形成秸秆全区收集、全量利用格局，不断提高秸秆处理水平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秸秆产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，提升基料化、饲料化、肥料化、燃料化等秸秆产业化利用中心能级；收储体系进一步完善，培育万亩以上秸秆收集能力的企业4家；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，制定出台秸秆综合利用扶持政策；秸秆利用量进一步提升，全区16万吨秸秆实现全量利用；最终形成可持续、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秸秆综合利用模式和政策体系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细化并落实工作方案。崇明区对区内秸秆综合利用进行摸底调查，细化并落实相关扶持政策，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。

（二）扶持符合条件的社会化服务组织。本着科学合理的原则，由崇明区在前期公开申报的基础上，评审选择具有一定基础、技术力量较强、主动性高的收集企业，加强专业化收储装备的配备，推进农作物秸秆收储运专业化和市场化，逐步形成商品化秸秆收储和供应能力。力争培育年收集能力万亩以上的企业4家以上。

（三）推进秸秆饲料化、燃料化、肥料化、基料化应用。进一步研究制定扶持政策，对具备一定秸秆综合利用基础的的乡镇，加强支持，通过项目带动，延伸秸秆产业链和产业化水平，实现带动辐射能力，从而提升全区秸秆肥料化利用水平、饲料化收集利用体系、燃料化利用水平以及秸秆栽培食用菌等的基料化利用模式。

四、资金预算及用途

结合本市实际，2019年中央财政安排上海523万元用于崇明区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。资金主要用于区内秸秆饲料化、基料化、肥料化产业中心建设以及提升秸秆收集能力。包括对符合条件的秸秆饲料加工厂、初加工流水线进行升级改造；对现有的生产流水线增加有机肥生产设备；添置装载机等短驳运输机械，进一步提高其秸秆裹包田间运输能力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落实。本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建立市级部门统筹指导、绩效考核；区级部门组织申报、评审、推进实施的工作方案,并将区级秸秆综合利用扶持政策报送市农业农村委、市财政局备案。市级农业部门负责制定总体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表，区级农业部门负责项目申报、组织评审及批复、推进、项目验收、审计审价及检查监督，落实财政资金形成的资产管理;镇级具体负责项目实施。

（二）加强项目管理。市级财政下达资金后，区农业部门要做好项目的组织申报和批复工作，并明确实施主体、建设内容、投资规模、实施进度等。批复立项后的项目，由区农业农村委负责管理，推进落实各项工作，区农业农村委要做好项目建设公示、宣传等工作，按照要求规范使用项目补助资金。

（三）做好绩效评估。市农业农村委组织开展绩效评价，同时建立工作任务调度督导机制，及时掌握工作推进和资金使用情况，同时按照农业农村部、财政部要求，及时做好工作总结。

附件：2019年崇明整区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绩效目标表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（2019 年度）

<table>
<tr><td>专项名称</td><td colspan="4">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--农作物秸秆利用</td></tr>
<tr><td>中央主管部门</td><td colspan="2">财政部、农业农村部</td><td>专项实施期</td><td>长期</td></tr>
<tr><td>省级农业主管部门</td><td colspan="2">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</td><td>区级主管部门</td><td>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员会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资金情况（万元）</td><td colspan="2">年度金额：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其中：中央补助</td><td colspan="2">523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地方资金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任务清单</td><td colspan="4">1、推进农作物秸秆机械化还田 2、推进农作物秸秆肥料化、燃料化、饲料化、基料化利用 3、推进农作物秸秆收储运专业化和市场化 4、制定扶持政策，对开展秸秆资源化利用的企业、农户在用地、农机购置、收集、利用、技术培训等各个环节给予政策支持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10">绩效指标</td><td>一级指标</td><td>二级指标</td><td>三级指标</td><td>目标值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8">产出指标</td><td rowspan="5">数量指标</td><td>实现年秸秆机械化还田</td><td>≥8 万吨</td></tr>
<tr><td>培育万亩以上秸秆收集能力的企业</td><td>4 家</td></tr>
<tr><td>秸秆肥料化利用能力</td><td>≥0.4 万吨</td></tr>
<tr><td>秸秆燃料化利用能力</td><td>≥0.5 万吨</td></tr>
<tr><td>秸秆基料化利用能力</td><td>≥2 万吨</td></tr>
<tr><td>时效指标</td><td>该项目完成时间</td><td>1 年</td></tr>
<tr><td>质量指标</td><td>全区秸秆综合利用率</td><td>≥95%</td></tr>
<tr><td>效益指标</td><td>经济效益指标</td><td>建立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</td><td>建立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</td><td rowspan="2"></td><td>生态效益指标</td><td>全区 16 万吨秸秆实现全量利用</td><td>利用</td></tr>
<tr><td>可持续影响指标</td><td>制定出台秸秆综合利用扶持政策</td><td>建立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此表基础上，增加几个秸秆基料化、燃料化、饲料化的数量指标</td></tr>
</table>

原文地址：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48388.html